

中華民國高分子學會
【第十六屆理事、監事選舉】
委託書

茲委託 _____ (乙方) 代表本人 (甲方) 出席民國 113 年 01 月 24-25 日假成功大學化工系系館 舉行之第十五屆第二次會員大會，並代表本人參與第十六屆理事、第十六屆監事選舉。

此 致

中華民國高分子學會

委 託 人(甲方)： (請簽名蓋章)

受委託人(乙方)： (請簽名蓋章)

中 華 民 國 113 年 月 日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 每一會員（代表）僅能接受其他會員（代表）一人之委託。
- 二、 請持本委託書於開會時向報到處報到。
- 三、 本表僅供參考，會員若自行開具「委託書」亦屬有效。